

##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1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2年10月21日9:00在新希望中鼎国际18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有6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有6名。会议由董事长邵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方式为记名投票表决。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认为公司编制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根据近期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情况，调整公司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中的部分内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章程修订后的工商变更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修订<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修订后的章程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增加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增加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本数），用于购买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在前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6.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2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增加 2022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关联董事邵军、李建雄回避本议案表决。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2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增加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为支持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增加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额度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召开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的核查意见；

5.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2 年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华融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1 日